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ST亚太 公告编号:2026-021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
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5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可能。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至第四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会计年度结束后的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每一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该规定,公司应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可能触及的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如下所示:

具体情况	是否适用
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三年亏损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3亿元,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财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追溯重述后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2025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规则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追溯重述后净利润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并照有关规定披露的除外。

(七)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八)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退市风险警示。

(九)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十)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若公司2025年度出现上述规定所述情形之一的,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重点提示的风险事项

1.2025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资金调剂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与重整投资人于2025年9月11日签署的《重整投资协议》,重整投资人将缴纳至管理人指定账户的全部保证金(包括履约保证金、质保保证金)合计为7,300万元(现金无偿,无偿且不可撤销地赠给公司,2025年12月6日公司已收到全部投资人捐赠的3,000万元现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13日、2025年11月27日、2025年12月8日披露的《关于接受重整投资人现金捐赠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4)、《关于重整投资人现金捐赠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14)、《关于接受重整投资人现金捐赠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21)。

2.2025年12月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东广万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广万源”)签署了《债务豁免协议》。为解决关联公司债务问题,支持公司发展,减轻债务压力,提升持续经营能力,公司顺利解决公司债权本息(包括利息)合计5,700万元,本次债务豁免由东广万源作出的方面,不附带任何条件,不变更、不可撤回的豁免行为,豁免生效后“东广万源”会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承兑或履行上述任何条件或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五次定期报告及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7)。

3.2025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甘肃省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裁定书((2025)甘01破2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终结公司重整程序,同日,公司管理人出具了《关于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证明文件》,证明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证明文件》(公告编号:2025-121)。

4.2025年1月2日,公司披露了《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10),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实现净利润转正,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尚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存在不确定性,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在年度报告披露前,公司将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该规定,公司应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可能触及的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如下所示:

具体情况 是否适用

经审计的净利润、净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财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追溯重述后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2025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规则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追溯重述后净利润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并照有关规定披露的除外。

(七)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八)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退市风险警示。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4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26-005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4月1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规则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追溯重述后净利润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并照有关规定披露的除外。

(七)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八)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退市风险警示。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4日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08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4月1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规则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追溯重述后净利润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并照有关规定披露的除外。

(七)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八)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退市风险警示。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ST华鹏 公告编号:2026-004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风险提示:

●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1日、2月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涨停,股价涨幅过大,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指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于1月14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期末净资产、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4月1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将被暂停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多次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1日、2月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涨停,价格近期波动幅度较大,涨幅明显高

于同期上证指数,公司再次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5日

证券代码:300436 证券简称:广生堂 公告编号:2026004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乙肝治疗一类创新药奈瑞可韦
GST-HG141完成III期
临床试验受试者入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风险提示:

●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1日、2月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涨停,股价涨幅过大,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指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期末净资产、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4月1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将被暂停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多次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1日、2月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涨停,价格近期波动幅度较大,涨幅明显

于同期上证指数,公司再次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